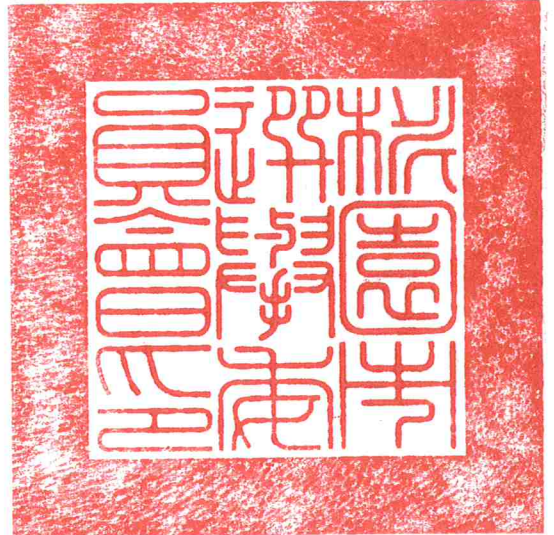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17 日
發文字號：桃選一字第 1120001382 號



主旨：公告桃園市復興區第 3 屆區長缺額補選選舉人人數。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23 條第 2 項及第 38 條第 1 項第 5 款，同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第 1 項及第 22 條第 4 款。
公告事項：桃園市復興區第 3 屆區長缺額補選選舉人人數為 10,195 人。

主任委員 蘇俊賓